



上海市电子证照库
zwfwcenter.sh.gov.cn

崇明区消防救援支队

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、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意见书

沪崇消安许字（2023）第0036号

上海长兴大酒店有限公司：

根据你单位（场所）关于上海长兴大酒店有限公司（地址：上海市崇明区长兴镇新兴支路2号）投入使用、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的申请我于2023年8月28日进行了材料审查/消防安全检查，意见如下：

- 一、决定对你单位（场所）准予行政许可。
- 二、你单位（场所）应当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及其他有关消防法规、规章的规定，保证消防安全。
- 三、如场所名称、地址、消防安全责任人、使用性质等事项发生变化的，应当重新申请消防安全检查。

签收人：

年 月 日

（消防救援机构印章）

2023年8月23日

一式两份，一份交当事人，一份存档。